

2023 年度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
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7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7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2
二、收入决算表	24
三、支出决算表	2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2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4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8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8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49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5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2
第五部分 附件	5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如下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以及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酒类，下同）、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相关的实施办法并监督执行。

(二)统筹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完善市场监管机制。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以及国家工商总局授权范围内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并监督管理；按照职责分工，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行为；组织实施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工作。

(三)承担依法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的责任；负责监督管理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组织指导各类市场主体、商品交易市场信用分类管理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监督管理工作；研究分析并依法发布市场主 - 4 - 体登记注册基础信息；负责企业年度报告公示，依法开展企业信息抽查工作。

(四)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监督管理拍卖行为，负责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负责权限内的公司股权出质登记；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指导广告业发展，负责广告

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权限内的广告许可业务，依法查处虚假广告等违法行为。

(五)依法组织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承担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的责任，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

(六)统筹推进品牌建设。负责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负责驰名、著名和知名商标的申报、保护工作。

(七)负责食品的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推动建立落实食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机制，配合有关部门落实地方人民政府负总责机制，建立食品药品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着力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负责制定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食品安全检查年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并组织实施。建立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公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参与制 - 5 - 定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食品安全标准，根据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开展安全风险监测工作。

(八)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以及县有关部门和各镇人民政府履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考核评价工作。

(九)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

制度，组织实施相关质量管理规范。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十)组织实施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组织查处违法行为，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负责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实施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指导督促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一)负责制定食品药品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诚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负责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二)负责质量宏观管理，组织实施质量振兴计划；落实名牌发展战略，负责名牌产品推荐工作；指导推动各部门各行业各领域开展质量提升行动；落实产品质量诚信制度；协助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负责认证监管工作。负责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负责管理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工作，负责企业产品标准备案工作，按规定负责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工作。

(十四)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负责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负责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的监督管理。

(十五)承担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监督工作。负责特种设备应急预案和事故预防工作。

(十六)承担职责范围内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按分工查处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处理及相关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负责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领域的申诉和举报工作。

(十七)指导各镇市场监督管理所业务工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十八)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包括 12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惠安县质量计量检测所
2	惠安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3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主要任务是：一是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二是严守民生领域安全。三是精准帮扶主体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紧抓落实，围绕中心全力服务 1.持续推进市对县绩效考评指标。我局牵头负责3项指标。其中“食品(药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成效”指标中，药品安全满意率指标已获顶格加分5分，预计全市第一。“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情况量”指标，截至11月底，我县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3.65件。“知识产权保护成效”指标，共查办知识产权案件57起，办结专利纠纷案件7起，其中1起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案入选泉州市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十大典型案例。 2.重点任务按期完成。一是持续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深化风险排查整治，严厉查处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7486家次，责令整改135家次，查处食品安全案件488起(含简易)，罚没款160.795万元。超额完成年度目标计划，共开展抽检2847批次，发现不合格74批次，不合格率2.59%；其中农产品705批次，不合格25批次，不合格率3.55%。扎实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累计开展快检9450批次，公示快检结果50期。二是连续七年投入43.6万元为全县218个行政村及农村的宴席举办者、承办者购买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覆盖率达100%，补助资金及时发放到位，不断强化农村

集体聚餐的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三是持续推行企业登记预处理模块、个体工商户全程智能化登记及全程网办、“一窗通办”“备案简办”“容缺预审”等制度，进一步压缩办件环节及时长。通过推行周六加班制、设立“企业开办便民服务点”、成立企业开办服务专班等，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全年新登记经营主体 1.3 万户，增长 12.35%，经营主体达 8.4 万户。四是积极配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牵头做好成品油质量管控整改，召开全县成品油质量管控整改工作攻坚推进会议，组织开展联合督导检查，牵头做好市级督导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推动工作落实落细。

3. 深入开展“点题整治”项目。

一是聚焦中小学食堂及校外供餐单位食品安全突出问题、薄弱环节，持续开展学校集中用餐食品安全点题整治行动，共检查相关主体 326 户次，发现隐患 225 处，予以警告 46 户次，罚款 5 户次，罚没金额 4.55 万元。联合教育局开展校园食品“双随机”联合抽查，发现并整改问题 26 处。对全县 154 家学校食堂开展“互联网+明厨亮灶”设施维护，排查修复黑屏、掉线等问题 56 户次。全县中小学食堂及校外供餐单位排查整治覆盖率 100%，校外供餐单位“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 100%。试点开展监管人员陪餐制度和食品安全副校长制度，首批聘任 16 名监管人员担任食品安全副校长，指导学校开展食品安全法治宣传教育。二是持续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监管，组织开展校外培训机构整治“回头看”，积极

配合属地政府、教育部门强化摸排治理，共检查校外培训机构 100 余户次，抄告相关部门无证经营培训机构线索 16 家次。

(二)守正创新，推进工作突破争优 1. 有力有序推进食安创城。落实落细“两个责任”工作要求，创新“红黄绿”三色预警机制督促包保干部推进主体督导，被国务院食安办工作简报刊载。督促包保干部按要求推进 14192 家包保主体督导任务，全年四季度包保督导完成率均达 100%。惠安县 2022 年度食品安全市对县食安考评名列全市第四，获市食安委 A 级评定。 2. 探索药品监管能力建设新模式。作为福建省首批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重点培育单位，创新“三级联动”药品监管架构和“四化”监管模式，被国家药监局局长现场肯定。不断强化药品监管队伍，全局共 26 人取得“市级药品检查员”资格，每个基层所均配备 1 名以上，实现覆盖率 100%；陈志强同志代表泉州市局参加省药监系统行政执法技能竞赛并获团体二等奖。全年收集不良反应事件报告 1059 例，查处药品类案件 47 件，罚没款 50.43 万元，取缔无证生产医疗器械化妆品“黑窝点”各 1 个，3 起案例入选省药监局典型案例。药品标准化创建做法被省药监局发文推广，在全市药品监管工作会上做典型发言，获县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列入我县重点工作红榜。 3. 精准帮扶民营企业发展。结合“民营企业服务年”，指导福建南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申报“泉州市政府质量奖提名奖”并获批，实现我县政府质量奖零的突破。开展“扶龙”行动，深入企业调研 15 家次，为企业提供精准帮扶 5 项。以黄塘镇鞋类制造产业作为试点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共召开培训 5 次、完善内页制度 30 余份，试点企业订单销量及利润营收均显著提升。开展知识产权惠企行动，指导 3 家中小微企业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贷款 1100 万元，有效解决融资难问题，该做法被市金融办采纳推广。加快推进专利开放许可交易和购买专利运用步伐，指导我县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重点市场主体开展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目前已完成备案 31 个。

4. 创新优化干部队伍建设。采取“请进来、走出去”，不断创新干部教育培训，邀请专家、老师开展培训 4 场，选派 28 名人员参加各级培训及跟班，派员分别到邯郸、杭州、厦门、南安市场监管部门交流办案经验，全年共开展业务培训、“以案释法” 45 场次，组成“师徒结对” 12 人次，多维度提升队伍能力。派员参加 2023 年泉州市市场监管系统电子取证技能竞赛荣获“团体一等奖”，2 名同志荣获“泉州市金牌工人”称号，2 名同志荣获个人三等奖。1 名同志参加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岗位大练兵获市局发文表彰，1 名同志获评 2022 年全市食品安全工作成绩突出个人称号。指派 2 名同志代表泉州市局参加省级技能竞赛分别获团体二等奖、团体三等奖。2 名同志荣记个人三等功，1 人次获评

“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先进工作者”。5.有力推进“两化”基层监管所建设。建立“局机关+执法大队+监管所”联动机制，成立“两化”建设领导小组，投入60万元用于示范所改造修缮及配备硬件设施，配强执法队伍，配齐执法装备，8月以98分高分顺利通过验收。撰写《“崇”新出发锻铁军，我“武”惟扬立新篇》被中国市场监管新闻网刊载推广。确定涂寨、东岭、辋川3个基层所创建三星所。

(三)优化环境，助力市场主体发展 1.强化知识产权提升。一是牵头制定《惠安县鼓励知识产权发展保护规定》，设置16项奖补举措鼓励企业自主创新。指导惠安县校服服饰装备行业协会申报“惠安校服”集体商标，目前该申请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正式受理。引进泉州闽翔专利代理事务所服务我县产业发展。二是指导回头客等3家企业获评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指导福建南新电缆有限公司等3家获评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新增量创历史新高。组织开展惠安县2021年度鼓励科技创新（知识产权部分）扶持资金申报，共审核通过96家企业和16位个人合计659个申报项目，扶持资金已发放到位。指导千亿集团等3家企业获得2023年泉州市知识产权奖补项目资金共33.45万元。指导3家中小微企业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贷款1100万元，被市金融办采纳推广。组织福建回头客食品有限公司申报2023年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项目，共获得贴息19.65万元。三是扎实开

展专项整治，共查办专利商标案件 57 起，处罚没款 28.24 万元。强化行政联合保护，与泉港区法院签订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工作合作备忘录，健全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配合泉港区法院召开协同保护工作联席会，联合县公安局、检察院举办同堂培训、以案释法、“访企、问需、送法”活动，精准指导协同维权工作。做好非正常专利申请核查整改工作，共核查并督促企业完成整改非正常专利申请 262 条。截至 11 月底，全县发明专利拥有量 1646 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20.81 件。

2. 全面实施包容审慎。对轻微违法行为柔性执法，今年来对 19 起案件免于处罚，对 5 家市场主体减轻处罚，给企业更多“喘息空间”。出台《实施包容审慎监管优化企业信用修复十条措施》，办理信用修复 229 户次，帮助企业快速恢复生产经营活动。将信用风险等级结果运用于“双随机、一公开”抽查，2023 年我县企业风险差异化抽查户数占比 96.2%。对信用状况好、风险小的企业合理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实现“无事不扰”。

3.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一是持续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常态化，完成本系统双随机抽查任务 11 个，抽查并录入 1992 户次。制定跨部门抽查任务 23 项，组织跨部门双随机 4 次，抽查并公示主体 799 户。二是推进长期未经营企业出清工作，梳理连续两年未年报市场主体名单，通过发文核实及实地核查，对 576 家长期未经营企业吊销营业执照，减少“僵尸”

企业，提升市场主体整体质量。

(四)强化监管，筑牢民生安全底线 1. 食品安全保障水平不断提升。一是对餐饮连锁门店、网红奶茶店、餐饮商圈等开展突击检查，共检查 22 家次，督促整改 18 家次，收到百胜餐饮（福州）有限公司厦门肯德基有限公司《感谢信》和锦旗。二是按照“分级负责、统筹协调、综合保障”机制，及时召开食品安全保障会议及现场培训会，圆满完成两会、中高考、“2023 中国化工园区论坛”等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任务，直接保障 1.6 万余人次。三是组织全县 108 家在产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参加培训考试，覆盖率、合格率均达 100%。组织餐饮外烩食品安全管理培训、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宣贯培训、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培训等培训 11 场，组织 2370 余家特殊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参加特殊食品抽查考核，共有 862 家企业参加考核，其中特殊食品生产企业抽考覆盖率 100%。 2. 守护群众“两品一械”使用安全。紧抓药械产品质量监管，对疫情防控物资开展多轮检查，开展“两品一械”领域专项检查，共检查经营使用单位 385 家次，企业现场许可验收 45 家次、抽检 66 批次，查处药品类案件 47 件，罚没款 50.43 万元。建立综治网格化机制，将 930 家“两品一械”企业纳入综治“智惠网格”系统，推行“监管+协管员+网格员”共治工作新模式。结合“医疗器械安全宣传周”对辖区 22 家医院举办医疗器械专场培训、召开 GSP

培训及药品知识培训 2 场，不断提升监管人员业务能力。 3. 扎实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一是持续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叉车安全专项整治、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等，共排查经营使用单位 600 余户次，开具监察指令书 67 份，立案查处 11 起，整改安全隐患 63 处。在梦想星空乐园开展大型游乐设施应急演练、在泉州燃气公司开展压力管道设备泄露处置应急演练，进一步提高防范化解突发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全年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状况总体稳定，没有发生统计范畴内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事故，实现市市场监管局和县政府下达的责任制目标。二是开展电梯安全专项工作，委托特检院对我县老旧电梯进行随机安全性能监督抽查，并出具电梯安全性能分析报告；对辖区内 5 家电梯维保单位现场监督检查并开展质量信用等级评价。三是开展“特种设备企业主体责任推进年”活动，指导帮扶完成生产单位及重点使用单位“三类人员”信息录入 100%，一般使用单位录入 1164 家。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巩固提升，督促 5 家企业完成自评创建，推进“个十百千”示范工程，促进示范提质扩面。在梦想星空乐园、燃气公司开展应急演练，提升企业应急处置能力。全县使用登记率 100%，定期检验率 99.8%，隐患整改率 100%，完成重要问题闭环处理 76 条。 4. 做好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一是强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及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完成辖区获证企业全覆

盖检查，共检查电动自行车、燃气用具、消防产品、电线电缆等销售企业 180 家次，查处质量违法案件 52 起。培训约谈企业 29 家次，签订承诺书 35 份。二是扎实开展县级质量监督抽查及风险监测，共抽检工业产品 58 批次，不合格 2 批次，已立案查处。做好监督抽查不合格后处理工作，全年收到质量监督抽检不合格检验报告 42 份，已按后处理工作要求督促完成整改 35 份，正在整改中 7 份；收到风险监测不合格报告 4 份，已督促完成整改 3 份，正在整改中 1 份。

5. 加强民生计量监管。对全县加油机、电子秤、压力表、水表等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开展检定，全年检定计量器具 33446 台（件），在用强检计量器具受检率达 96% 以上。立案查处计量违法案件 16 起，处罚没款 0.76 万元。协调处理消费者计量纠纷、投诉事件 30 起，免征计量检定费 126.7 万元，为泉州斗尾洞库项目免费检测计量器具 750 台。

6. 加强执法稽查工作。开展各项市场监管领域专项整治，全年共结案 967 起，罚没款 338.58 万元，移送公安 10 起案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5 起，共有 26 起案件入选国家、省、市级典型案例。

（五）紧盯重点，维护市场秩序稳定

1. 认真做好消费纠纷调处工作。持续畅通 12315 及 12345 平台投诉举报渠道，落实快调快处速办速结机制，2023 年共受理 12345 投诉举报件 877 件，办结率 99.8%；受理 12315 投诉举报件 5622 件，

办结率 98.2%。加快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先后举办两次《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方案》汇报评审会，确定电信为承建单位，先行建设应急指挥系统食品应急处置模块。

2. 做好涉旅市场秩序整治。紧盯元旦、春节、“五一”“中秋”“国庆”等节假日，强化对旅游市场相关经营主体的监督检查，共检查集贸市场 30 个次、各类经营户 728 家次、旅游景区及游乐场所 12 个次，整改隐患 33 处，发布规范旅游秩序提醒告诫 6 条次，接收处理涉旅投诉交办件 36 件，办结率 97%，满意率 100%，有力维护旅游市场秩序。

3. 持续推进“双打”工作。牵头开展打击侵权假冒专项行动，共查处各类侵权假冒违法行政案件 236 起，办结 176 起，涉案案值 52.7 万元，罚没 201.62 万元。审结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 2 件 4 人，审结假冒注册商标罪 2 件 4 人，受理报捕 4 件 8 人，审查起诉 6 件 12 人，有效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开展涉案物品集中销毁活动，共销毁涉案假冒伪劣物品 10.2 吨，涉及品种近百种，货值金额 27 余万。

4. 深入开展广告监管工作。开展互联网领域广告、防范和制止借主题教育搞不当营商活动等专项整治，共立案查处广告案件 73 起，罚没款 23.61 万余元。配合完成“泉州市语言文字工作督导评估”，开展语言文字社会应用检查，共整改不规范用字行为 272 处。组织开展线上《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学习培训 4 场次，参训人员 152 人次，加强企业规范经营意

识，提升执法人员监管能力。

(六)党建引领，队伍建设不断加强 1. 抓党建班子建设。制定《2023 年中共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召开党组中心组学习会 23 次。及时召开系统年度党的建设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下发年度党建工作要点，促进党建、业务深度融合。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对市场监管系统主题教育工作动员部署。

2. 提升党建工作活力。一是基础建设严管理。制定季度政治理论学习安排表，把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和组织生活会作为支部建设基础，持续加强“学习强国”应用，每月通报学习分数，支部书记对倒数学员开展谈心谈话，营造深厚学习氛围。严格落实半年督查制度，对 15 个支部存在问题当场反馈，并开具问题整改通知书。二是支部党建有特色。举办年度特色党建项目评选竞赛，选送 4 个项目参加县直机关比赛均获奖，展现党业融合鲜活力和影响力。以“学思践悟守初心 凝心聚力促发展”为主题开展重温入党誓词、共享主题党日、同过政治生日等活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2 周年。三是基层支部添活力。把好发展党员“入口关”，现有入党积极分子 2 名、发展对象 3 个、预备党员 5 名、转正党员 2 名。推动党员“双亮双领双报到”，以“党建+”邻

里中心为依托，开展谈心谈话、以案为鉴警示教育、“弘扬雷锋精神 共建文明惠安”“严明纪律规矩 永葆清正廉洁”等12个主题活动，提高党员党性修养。

3. 紧盯党风廉政建设。党组书记主持召开系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形势分析会2次，制定《2023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动态更新44名股级干部廉政档案并开展廉政提醒谈话。配合开展医疗领域以权寻租自查自纠，共排查人员137名，暂无发现问题。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为重点内容开展测试，做到教育先行，挺纪在前。组织党员干部参观“中国共产党人的家风”档案展、警示教育基地，观看警示教育片《正风反腐就在身边》《零容忍》，用实例勉励大家知敬畏、守规矩。

4.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深化省级文明单位创建活动，制定《2023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要点》，以“我们的节日”为载体，开展“网上祭英烈”“传承文化 端午安康”、三八艺术插花等节日活动，增强队伍凝聚力。8月完成33个大项的动态材料申报。做好创城集中攻坚，牵头组织餐饮安全、校园周边、公益广告、点位挂钩4个职能组，由局领导带队持续进行专项整治。成立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诚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翻新“惠安县企业诚信展示中心”，为诚信宣传教育再添新阵地。

5. 强化意识形态建设。严格落实政务信息“三审三校”制度，今年来通过微信公众号发

布文章 576 篇，召开网络意识形态警示教育暨信息员业务培训会，及时修订《微信公众号信息管理制度》，并对 2021 年以来发布的微信公众号文章及政务公开信息自查，确保发布信息内容饱满、表述严谨。及时总结提炼工作亮点，完成县委县政府约稿任务，多篇材料被政务泉州公众号、《八闽快讯》采用刊载，县委政务信息分数在全县县直单位中排名 16 名，为前 25%-50%，县政府信息排名第 6，为前 25%。

6. 持续强化内部管理。制定《微信公众号信息管理制度》《编外人员管理办法》《重点工作定期调度制度》《行风建设三年攻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等 5 份文件，确保用制度管人管事。定期通报考勤情况，及时发布安全驾驶提醒，每月抽查执法执勤车辆使用情况，每季度通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一步严格人、财、物管理。今年度，我局获评“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先进集体”“2022 年泉州市食品安全工作成绩突出集体”称号。制定《系统行风建设三年攻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下设五个专项工作组，及时召开行风建设行动推进会，通过举行系统执法廉政教育会议、开展廉政集体谈话、对 7 名新入职干部“面对面”谈心谈话等方式，推进行风建设开头好、入人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1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6.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8.5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4.6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1.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342.89	本年支出合计	5,338.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9.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43.45
总计	5,481.95	总计	5,481.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42.89	5,314.35					28.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11.26	4,482.72					28.54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0.28	50.28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50.28	50.2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460.98	4,432.44					28.54
2013801	行政运行	2,761.75	2,749.21					12.5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	1.24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7.37	207.37					
2013810	质量基础	14.89	14.89					
2013812	药品事务	22.05	22.0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16	6.16					
2013850	事业运行	549.31	546.31					3.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98.21	885.21					13.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42.89	5,314.35					28.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89	295.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89	295.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89	295.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4.67	194.67					
21004	公共卫生	56.97	56.9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97	5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70	137.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69	65.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4	16.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07	55.0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0	2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00	2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07	321.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07	321.0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42.89	5,314.35					28.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1.07	321.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合计	5,338.50	4,068.86	1,269.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6.88	3,314.21	1,192.67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0.28		50.28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50.28		50.2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456.60	3,314.21	1,142.39		
2013801			行政运行	2,766.58	2,766.5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		1.2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7.37		207.37			
2013810	质量基础	14.89		14.89			
2013812	药品事务	22.05		22.0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16		6.16			
2013850	事业运行	547.63	547.6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90.68		890.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89	295.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89	295.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89	295.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4.66	137.69	56.97			
21004	公共卫生	56.97		56.9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97		56.97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69	137.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68	65.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4	16.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07	55.0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0		2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00		2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07	321.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07	321.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1.07	321.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1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75.66	4,475.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89	295.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4.66	194.6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00	2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1.07	321.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314.35	本年支出合计	5,307.28	5,307.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5.5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2.65	82.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5.5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389.93	总计	5,389.93	5,389.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307.28	4,050.64	1,256.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75.66	3,295.99	1,179.67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0.28		50.28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50.28		50.2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425.38	3,295.99	1,129.39
2013801	行政运行	2,749.68	2,749.6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		1.24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7.37		207.37
2013810	质量基础	14.89		14.89
2013812	药品事务	22.05		22.0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16		6.16
2013850	事业运行	546.31	546.3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77.68		877.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89	295.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89	295.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89	295.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4.66	137.69	56.97
21004	公共卫生	56.97		56.97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97		56.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69	137.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68	65.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4	16.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07	55.0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0		2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00		2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07	321.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07	321.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1.07	321.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09.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2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647.58	30201	办公费	31.6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578.50	30202	印刷费	0.1	310	资本性支出	14.94
30103	奖金	1,030.78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18
30107	绩效工资	105.59	30205	水费	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5.89	30206	电费	21.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9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62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6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1	30211	差旅费	24.8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1.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8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1.34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05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8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76
30304	抚恤金	76.5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51.7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4.2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9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6.0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3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46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646.50	公用经费合计	404.14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21.0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16.8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93.63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3.19
3. 公务接待费	6	4.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5481.95 万元，支出总计 5481.9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632.92 万元，降低 32.45%。主要是本年度知识产权专项经费减少 2600 万。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5342.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611.34 万元，降低 32.8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14.3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28.54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5338.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637.46 万元，降低 33.0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068.8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646.5 万元，公用支出 404.14 万元。
2. 项目支出 1269.6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389.93万元，支出总计5389.9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2618.76万元，降低32.7%，主要是：本年度知识产权专项经费减少2600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307.2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25.72万元，降低33.1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1499-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50.2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47万元，降低16.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县企业知识产权向上申请的市级知识产权奖补资金减少。

(二)2013801-行政运行2749.6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24.82万元，降低13.00%。主要原因是规范津补贴，人员经费减少。

(三)2013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2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0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市级下拨市场监管公工作经费1.24万元。

(四)2013805-市场秩序执法207.3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增加67.01万元,增长48.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拟采购的执法执勤车辆比上一年度增加,导致专项资金增长了48%。

(五)2013810-质量基础14.8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99万元,降低6.00%。主要原因是基本与上年持平。

(六)2013812-药品事务22.0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59万元,增长14.1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上级补助药品监管专项资金增加。

(七)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6.1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2.34万元,降低67.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上级补助食品安全监管经费减少。

(八)2013850-事业运行546.3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55.16万元,降低22.00%。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员津补贴,人员经费减少。

(九)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877.6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485.91万元,降低74.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知识产权专项经费减少2600万。

(十)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95.8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95.8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功能科目调整。

(十一)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56.9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7.23万元,增长92.00%。主要原因是增加

了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十二)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65.6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5.68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功能科目调整。

(十三)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6.9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6.9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功能科目调整。

(十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55.0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5.0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功能科目调整。

(十五)2150899-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2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县企业获得质量奖补助。。

(十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321.0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21.0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功能科目调整。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050.6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64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404.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21.0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5.61%；较上年增加71.24万元，增

长 143.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 5 辆执法执勤车辆购置。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因公出国（境）费安排的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6.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9.73%；较上年增加 68.93 万元，增长 144.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93.6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5.51%；较上年增加 77.65 万元，增长 486.00%。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4 辆，主要是：本年度新增 5 辆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3.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3.37%；较上年减少 8.72 万元，降低 27.33%。主要是本年度新增执法执勤车辆损耗较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8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7.32%；较上年增加 2.33 万元，增长 125.00%。主要是本年度公务检查增多。累计接待 34 批次、314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19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19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市场监督管理专项、市场监管执法办案专项、知识产权专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632.56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5 个、3 个、1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8.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2.64 万元，增长 70.73%，主要原因是办公运行维护支出、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9.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0.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9.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9.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9.2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59.2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

出金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业务用车；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6.97	56.9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6.97	56.97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申请财政资金呈报表(惠财社【2023】呈报表 12 号)下拨疫情防控便民采样点补助经费 56.9663 万元。			完成了第三季度的便民采样点补助拨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56.993 万	56.993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我县群众核酸采样费用	≥450 万元	45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便民采样点数量	≥25 个	25	10	10	
			第三季度核酸采样数量	≥90 万次	95.178	10	10	
		质量指标	便民点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时间	≤5 月底	2	10	10		

总分	100
----	-----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第六届泉州市政府质量奖、提名奖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2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获奖企业进行补助。			对获奖企业进行了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成本	=20 万	2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质量管理水平	=有所提升无	有所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奖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奖企业数量	≥1 家	1	20	20	
		质量指标	申报通过率	≥30%	33.33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 月底	1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执法办案专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5.00	275.00	207.37	10	75.41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5.00	275.00	207.37	—	75.4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一批执法办案设备，更新执法执勤车辆，配发制式服装，租赁3个办公场所，保障执法执勤装备的正常使用，确保执法工作的顺利进行。			更新了5部执法执勤车辆，采购了3批次的执法装备，完成131人的制式服装选配工作，租赁了3个办公场所作为基层监管所的办公使用，确保执法监管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成本	≤98万	93.63	3	3	
			制式服装购置成本	≤31万	18.87	2	2	
			执法办案装备购置成本	≤58.5万	33.68	2	2	
			执法办案相关工作经费	≤87.5万	55.19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办结率	≥70%	93.0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安全满意度	≥70分	96.3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租赁数量	≥3个	3	10	10	
			制式服装配发数量	≥155人	131	5	4.23	因当年度部分执法人员未选配制服，故本年度配发数量未能达到目标值。
			执法执勤车辆更新数量	≥5辆	5	5	5	
			执法办案装备购置批次	≥3批次	3	5	5	
聘请的编外人员数量			≥22人	22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性	≥100%	75.41	5	3.77	因财政年底资金紧张，部分专项资金未能及时支出。
总分						93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知识产权发展保护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48	36.48	36.4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48	36.48	36.4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兑现 2022 年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专项资金			兑现了 2022 年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专项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利质押贴息资金金额	=16.48 万	16.48	5	5	
			省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奖励金额	=20 万	2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我县专利授权量	≥2500 件	2069	30	24.83	受经济影响，企业经营压力大，专利申请、授权量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得补助单位满意度	≥8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企业数量	≥2 家	2	10	10	
			首次列入省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数量	≥2 家	2	10	10	
		质量指标	专利质押登记金额	≥2150 万元	2189.49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4.83
----	-------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专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3.57	10	45.23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13.57	—	45.2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使用该笔修缮经费，修缮 7 个办公场所。			完成了 9 个办公场所隐患的修缮，确保了工作环境的安全，保障了职工和往来群众的人身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修缮成本	≤30 万	13.57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损失金额	≤10000 元	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场所隐患排除率	≥9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隐患整改数量	≥7 个	9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修缮项目及时完成率	≤10 月底	10	5	5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计量检定专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质量计量检测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4.89	10	74.45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14.89	—	74.4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现有的验光仪检定装置因缺少国家计量检定新规程需要配套的角膜曲率计轴位标准器，目前该计量标准证书已逾期而停止运行，急添置一台角膜曲率计轴位标准器。</p> <p>2、F2 等级砝码标准装置现有配套的机械天平（0~1kg）、机械天平（0~50kg）已是使用了三十多年的老旧淘汰的设备，需将这两台机械天平更新为电子天平（质量比较仪）（0~1kg）、电子天平（质量比较仪）（0~30kg）。</p> <p>3、根据《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21-2023 年全省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指导意见》（闽市监计量[2021]22 号）和《强制检定项目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目录》要求，建设我县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体温计标准装置。</p> <p>4、维持现有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正常运行、维护费用。</p>			完成了 2 个计量标准器具的采购，建立了一个新的计量检定标准，对企业免收强制检定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量标准器具购置成本	=15 万	13.65	5	0	当年度采购的计量器具费用未达到 15 万。
			计量检定工作经费	=5 万	1.24	5	0	当年度有部分计量检定费用从其他专项支出，该笔项目未使用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免企业检定费用	≥31 万	31.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公共计量标准器更新数量	≥2 项	2	10	10		

		检定数量	≥200 台	2656	10	10	
	质量指标	计量标准考核	=通过考核通过考核	通过考核	10	10	
	时效指标	计量标准器采购时间	≤10 月底	11	10	0	因第二个计量标准器采购时间在 11 月底完成，导致绩效指标未能完成。
总分						75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50	1.70	10	48.5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50	1.70	—	48.5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不断完善和加强“二品一械”安全抽样检验工作。 目标 2：加强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企业监管力度。 目标 3：加大“二品一械”犯罪打击力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用药用械安全。 目标 4：加强系统能力建设，提高检验检测能力。			1. 完成 2023 年度“两品一械”的抽检任务，开展药品抽检 55 批次、医疗器械抽检 5 批次、化妆品抽检 6 批次。 2. 全年共检查“两品一械”经营使用单位 721 家次。 3. 查处案件 47 件，3 起药品案件移送公安部门，取缔无证生产“黑窝点”2 个 4. 持续开展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开展抽样培训 1 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48.57	10	4.86	因当年度药品监管费用从其他专项资金中支出，该笔资金未全部使用完毕，导致预算执行率低于预计目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流通企业符合药品 GSP 要求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品监管满意度	≥85 分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新的、严重的病例报告调查核实数	≥250 份	302	4	4	
			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数	≥55 份	82	4	4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死亡、严重伤害病例报告数	≥20 份	36	4	4	
			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宣传培训场次	≥1 场	1	4	4	
		质量指标	抽检监测结果系统录入率	≥100%	100	4	4	
			药品抽检完成率	≥100%	100	4	4	
			化妆品抽样完成率	≥100%	100	4	4	
			医疗器械抽样完成率	≥100%	100	4	4	
			涉刑案件移送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12 月	12	4	4	
总分						84.8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定量包装监督抽查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质量计量检测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市级下达定量包装抽检任务，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完成 15 批次的定量包装抽检任务，抽检 15 家企业，完成定量包装抽检任务。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0	10	0	该项目产生的车辆费用，人员费用从公用经费中支出了，导致该笔资金未使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免企业检定费用	≥1万元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量包装抽检批次	≥15批次	15	10	10	
			定量包装抽检企业数量	≥12家	15	10	10	
		质量指标	定量包装抽检任务完成	=通过考核通过考核	通过考核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10月底	10	10	10	
总分						8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40.00	1.40	10	3.5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40.00	1.40	—	3.5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1个标准化示范所建设，形象标识统一，办公场所基础设施完善、功能齐全，执法装备齐备，市场监管服务质量逐步提升。			完成1个标准化示范所建设，形象标识统一，办公场所基础设施完善、功能齐全，执法装备齐备，市场监管服务质量逐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示范所标准化建设经费支出控制率	≤100%	3.5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示范所办公环境整体情况	=有所提升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窗口服务满意度率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化示范所数量	=1个	1	10	10	
			单位标识设置符合总局要求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完善基础设施	≥100%	100	10	10	
			业务用房完备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标准化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总分						9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专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59.80	463.80	447.77	10	96.54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59.80	463.80	447.77	—	96.5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我县企业及个人的科技创新行为进行奖励，提高我县知识产权及质量标准的整体水平。			完成了对 20202 年度鼓励科技创新扶持资金的奖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成本	=100%	96.54	10	9.65	当年度符合奖补政策的企业申请数量减少，故原先预计的奖补成本未全部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我县知识产权工作水平	=全面提升我县知识产权工作水平全面提升我县知识产权工作水平	有所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知识产权权利人满意率	≥7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数	≥1家	6	10	10	
			拥有的专利总数	≥3000件	2069	10	6.9	受经济影响，企业经营压力大，专利申请、授权量减少。
			拥有的发明专利数	≥450件	213	5	2.37	受经济影响，企业经营压力大，专利申请、授权量减少。
			资助和奖励发明专利件数	≥100件	110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总分						90.92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3.38	493.38	314.33	10	63.71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3.38	493.38	314.33	—	63.7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加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消费维权产品质量等市场监管领域的监管力度，提升我县市场监管水平，维护市场活动的稳定有序，提升市场活力。主要目标是开展食品满意度调查，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协管员补贴，特种设备老旧电梯风险评估，消费者权益宣传活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食品安全宣传周现场宣传，双随机检查费用，购置空白营业执照，等。			完成上级安排各项检查指标，全年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2847 批次和多次各种食品安全专项抽检，开展老旧电梯风险评估，开展了辖区内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在 12 个乡镇开展市场监管相关宣传活动，完成企业年报审计工作，全年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食品安全相关工作成本	≤352.38 万	285.6	2	2	

		标	消费维权相关工作成本	≤5万	5	1	1	
			市场主体监管相关工作成本	≤53万	9.25	2	2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成本	≤25万	0	2	2	
			行政审批监管工作成本	≤20万	2.12	1	1	
			企业档案查询窗口运行成本	≤18万	11.68	1	1	
			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成本	≤20万	0.68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90%	97.4	8	8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率	≥95%	100	8	8	
			企业年报登记率	≥80%	93.86	7	7	
			产品抽检合格率	≥80%	96.56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安全满意度	≥70分	96.3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满意度调查次数	≥1次	1	3	3	
			市场监管现场活动场次	≥5场	8	3	3	
			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协管员数量	≥244人	244	3	3	
			印制市场监管领域相关宣传材料数量	≥5万份	6	3	3	
			短信宣传发放数量	≥10万条	30.05	3	3	
			食品安全抽检批次	≥3000批次	3000	3	3	
			空白营业执照及封皮购置数量	≥11万份	6.6	3	1.8	当年度根据空白营业执照数量，减少了采购数量，以免库存堆积。
			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助打印设备维保数量	≥9台	9	3	3	
档案查询窗口安保服务人员			≥2人	2	3	3		
产品质量抽检数量			≥30批次	58	3	3		
获证企业检查数量			≥10家	45	3	3		
企业年报审计数量	≥500家	435	2	1.74	因部分市场主体注销、迁出等原因，导致原定的企业年报审计数量变少。			

	质量指标	监督抽检任务完成率	≥95%	100	3	3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63.71	2	1.27	因年终财政资金压力，导致部分已支出的费用未能及时支付出去。
总分						92.81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80	13.8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3.80	13.8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获得奖补的 2 家企业进行资金补助。			完成了两家企业的资金奖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成本	=13.8 万	13.8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经济效益	≥150 万元	15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奖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奖企业数量	≥2 家	2	20	20	
		质量指标	申报通过率	≥5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 月底	11	10	0	因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晚，导致资金拨付进度滞后。	

总分	90
----	----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餐饮食品安全补助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6.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餐饮食品安全“互联网+明厨亮灶”示范单位的补助			完成对餐饮食品安全“互联网+明厨亮灶”示范单位的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工作投入成本	≤6 万	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质量安全状况	≤0 起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众对当地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工作的满意度	≥70%	97.02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署开展餐饮服务“互联网+明厨亮灶”示范单位创建家数	=3 家	3	20	20	
		质量指标	“互联网+明厨亮灶”示范单位通过考评验收	=通过考评验收通过考评验收	通过考评验收	10	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螺阳工商大楼维护经费(口岸部门入驻费用)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37.79	10	75.58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37.79	—	75.5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螺阳工商大楼正常运转，保障边检站和螺阳所、咨询中心窗口正常办公。			完成了大楼保安保洁服务的购买和日常的运转维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保服务成本	=19.2 万	16.8	3	2.63	因成本指标设定的问题，导致小于成本目标值的指标显示为未完成。
			保洁服务成本	=7.2 万	1.4	3	0.58	因成本指标设定的问题，导致小于成本目标值的指标显示为未完成。
			维护修缮成本	=33.6 万	19.6	4	2.33	因成本指标设定的问题，导致小于成本目标值的指标显示为未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边检站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正常运转	未完成	5	0	因6-7楼装修改造工程未竣工验收，导致边检站尚未入驻。
			企业档案免费查询数量	≥1460 家	4092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查询满意率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服务人数	≥4 人	4	10	10	
保洁服务人数			≥2 人	2	10	10		

	质量指标	电梯运转及消防设施运转质量	=正常运转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使用及时率	=100%	75.58	10	7.56	因边检站尚未入驻，部分资金未使用。
总分					83.1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7	2.57	2.56	10	99.61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7	2.57	2.56	—	99.6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药品抽检、药品不良反应监测、药品监管等工作。			1. 完成 2023 年度“两品一械”的抽检任务，开展药品抽检 55 批次、医疗器械抽检 5 批次、化妆品抽检 6 批次。 2. 全年共检查“两品一械”经营使用单位 721 家次。 3. 查处案件 47 件，3 起药品案件移送公安部门，取缔无证生产“黑窝点”2 个 4. 持续开展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开展抽样培训 1 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99.61	10	9.96	因年终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费用未能及时支出，导致预算执行率未达 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流通企业符合药品 GSP 要求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品监管满意度	≥85 分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新的、严重的病例报告调查核实数	≥250 份	302	5	5	
		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数	≥55 份	82	5	5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死亡、严重伤害病例报告数	≥20 份	36	4	4		

			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宣传培训场次	≥1 场	1	4	4		
	质量指标		抽检监测结果系统录入率	≥100%	100	5	5		
			药品抽检完成率	≥100%	100	5	5		
			化妆品抽样完成率	≥100%	100	5	5		
			医疗器械抽样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12 月	12	2	2		
总分							96.9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质量计量检测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00	8.09	10	89.89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00	8.09	—	89.8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计量能力建设，提升计量检定水平。			新建计量标准器通过了验收，全年检定计量器具 2656 台，服务企业 483 家，免收计量检定费 319020 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89.93	10	8.99	因年末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导致预算执行率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免企业检定费用	≥8 万元	31.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定仪器仪表数量	≥600 台	2656	20	20	
	质量指标	计量考核通过情况	=通过考核通过考核	通过考核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10 月底	12	5	0	因年末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付，导致预算执行率低。
总分						90.99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追加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0	13.20	13.2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20	13.20	13.2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完成了当年度监督抽检任务，开展了多场市场监管现场宣传活动，印制了一批宣传材料，当年度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为 97.4%，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率为 100%，企业年报率 93.86%，食品安全知晓率 96.31%。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90%	97.4	10	10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率	≥95%	100	10	10	
			企业年报登记率	≥80%	93.86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安全满意度	≥70 分	96.3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场监管现场活动场次	≥5 场	8	10	10		

			印制市场监管领域相关宣传材料数量	≥5万份	6	10	10		
			档案查询窗口安保服务人员	≥2人	2	10	10		
	质量指标		监督抽检任务完成率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	1.87	1.8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7	1.87	1.87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租赁一个集中监管仓，开展防疫相关工作。			采购了一批疫情防控物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疫情防控相关检查费用	≤1.865万元	1.86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突发事件次数	≤2次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安全满意度	≥67分	97.02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监管仓租赁数量	≥1个	1	10	10	

			搬运工人数量	≥2 个	1	10	5	因监管仓进出货物量较低，为节约成本减少一名搬运工人。	
		质量指标	冷链食品进库前检查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5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17.79	10	88.9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17.79	—	88.9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购 2 套药品监管设备的类型，开展 3 场药品相关宣传活动。			采购了 2 批次的药品监管设备，开展 3 场化妆品、医疗器械、药品安全宣传活动 3 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及服务购买成本	≤19 万	17.79	5	5	
			宣传活动成本	≤1 万	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相关宣传覆盖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药品安全满意率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类型	≥2 套	2	10	10	
宣传活动场次			≥3 场	3	10	10		

	质量指标	药品监管能力提升基层监管所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12月	12	10	10	
总分					100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080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预算编码		080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分值	得分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小计③=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④	支出实现率(%)⑤=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⑦=⑥/③		
	合计		6027.94	-217.29	5810.65	5208.79	89.6400	601.86	10.3600	10	7
	财政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6027.94	-217.29	5810.65	5208.79	89.6400	601.86	10.36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市场监管相关工作任务,完善执法装备,提升监管能力。				完成全年度各项市场监管工作,开展了一次食品安全知晓率调查,开展了8场次以上的市场监管宣传工作,完成了3000批次的食品安全抽检,完了58批次的产品质量抽检,采购了5辆执法执勤车辆,当年度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97.4%,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率100%,企业年报登记率93.86%,产品抽检合格率96.56%,当年度食品安全满意度97.0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0	2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4	4				

		全年专项经费预算执行率	=100%	72.6	4	2.9	
	社会成本指标		nullnull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90%	97.4	8	8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率	≥95%	100	8	8	
		企业年报登记率	≥80%	93.86	7	7	
		产品抽检合格率	≥80%	96.56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安全满意度	≥70分	97.02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满意度调查次数	≥1次	1	3	3	
		市场监管现场活动场次	≥5场	8	4	4	
		食品安全抽检批次	≥3000批次	3000	3	3	
		产品质量抽检数量	≥30批次	58	3	3	
		执法执勤车辆更新数量	≥5辆	5	3	3	
		执法办案装备购置批次	≥3次	3	4	4	
		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数	≥1家	2	4	4	
		社会公共计量标准器更新数量	≥2项	2	0	0	
		检定数量	≥200台	27898	4	4	
	质量指标	监督抽检任务完成率	≥95%	100	4	4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89.64	4	3.59		
总分						95.49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080 部门整体)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二) 主要成效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5.49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22 个，实际完成 19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一般性支出情况

1、一般性支出情况

-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2, 得分 2。
-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次), 目标值 0, 完成值 0, 分值 2, 得分 2。
- 3)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次), 目标值 0, 完成值 0, 分值 2, 得分 2。

(三)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 1) 全年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4, 得分 4。
- 2) 全年专项经费预算执行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72.6, 分值 4, 得分 2.9。

2、社会成本指标

- 1) null(), 目标值, 完成值 0, 分值 0, 得分 0。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二)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 1) 食品安全满意度调查次数(次)，目标值 1，完成值 1，分值 3，得分 3。
- 2) 市场监管现场活动场次(场)，目标值 5，完成值 8，分值 4，得分 4。
- 3) 食品安全抽检批次(批次)，目标值 3000，完成值 3000，分值 3，得分 3。
- 4) 产品质量抽检数量(批次)，目标值 30，完成值 58，分值 3，得分 3。
- 5) 执法执勤车辆更新数量(辆)，目标值 5，完成值 5，分值 3，得分 3。
- 6) 执法办案装备购置批次(次)，目标值 3，完成值 3，分值 4，得分 4。
- 7) 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数(家)，目标值 1，完成值 2，分值 4，得分 4。
- 8) 社会公共计量标准器更新数量(项)，目标值 2，完成值 2，分值 0，得分 0。
- 9) 检定数量(台)，目标值 200，完成值 27898，分值 4，得分 4。

2、质量指标

- 1) 监督抽检任务完成率(%），目标值 95，完成值 100，分值 4，得分 4。

3、时效指标

- 1) 资金拨付及时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89.64，分值 4，得分 3.59。

(四)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 1)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97.4，分值 8，得分 8。
- 2)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率(%），目标值 95，完成值 100，分值 8，得分 8。

3) 企业年报登记率(%), 目标值 80, 完成值 93.86, 分值 7, 得分 7。

4) 产品抽检合格率(%), 目标值 80, 完成值 96.56, 分值 7, 得分 7。

3、生态效益指标

(五)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食品安全满意度(分), 目标值 70, 完成值 97.02,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